

汉滨区五里镇四合初中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 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GJC-ZFCG2026-007

项目名称：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50,188.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50,188.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50,188.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室外体育和娱乐设施工程施工	运动场改造 3750.59 平方米，食堂改造 565.45 平方米	4,316.04(平方米)	详见采购文件	850,188.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0)《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五里镇四合九年制学校运动场及食堂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6 年 01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记录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07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07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2）投标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否则责任自负；（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磋商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未及时下载文件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6）请各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五里镇四合初中

地址：汉滨区五里镇民主九年制学校

联系方式：138915721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初光景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市辖区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达安康之眼 2-8 幢 1

单元 17 层 1723 室

联系方式：1919151047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驰

电话：19191510474



陕西初光景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9 日